

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

一、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。

二、本屆委員任期：111年6月28日至114年6月27日，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(A)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 B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 【B/A】	備註
召集人	林克武	3	0	100	
委員	沙荃	3	0	100	
委員	阮呂艷	3	0	100	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- 一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:無。
- 二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:無。
- 三、本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，詳下列附表(1)

附表(1)

薪資報酬委員會	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	決議結果	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
112.03.09	1. 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. 111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案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，並提請董事會決議	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
112.05.11	1. 本公司董事長薪酬案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，並提請董事會決議	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
112.12.07	1. 本公司113年度董事之薪酬案 2. 本公司113年度高階經理人之薪酬案 3. 本公司112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	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，並提請董事會決議	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

註：

- (1)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，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
- (2) 年度終了日前，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，應將新、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，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、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。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